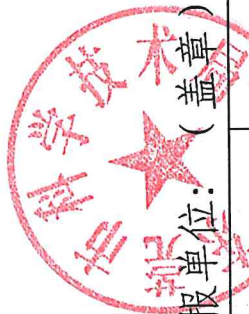


附件 1



东莞市国家机关普法责任清单

填报单位: (盖章)

时间: 2022 年 3 月 23 日

单位名称	重点宣传的法律法规规章	责任部门	普法工作协调部门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	1. 学习领会党的二十大精神, 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论述等。	机关党委牵头, 各科室配合	协调部门: 政策法规科; 联络员: 张韵、吴海荣; 联系电话: 0769-22831324
	2. 《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党内法规。	机关党委牵头, 各科室配合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	各科室	
	4.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进步法》《中华人	各科室	

	民共和国科学技术普及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		
	5.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条例》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	基础研究与社会发展 展科技科	
	6. 《广东省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条例》《广东省自主创新促进条例》《广东省科学技术奖励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	成果转化与区域创 新科	